

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第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维股份”或“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18 年 8 月 14 日在昆明市广福路 488 号红星财富中心 B 座云南资本 18 楼 2 号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董事长周先田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会议董事 9 名，实际参加会议董事 9 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二、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董事会关于 2017 年年度报告中的财务会计报告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所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要求，公司董事会对 2017 年度审计报告中涉及的强调事项的变化和处理情况作出了专项说明，详见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中：“公司对上年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三、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修改《公司章程》，将党建工作总体要求纳入《公司章程》，在《公司章程》中增加“党组织及党的工作机构”章节，本议案提请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临 2018-018 号公告。

四、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公司关于聘请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云南省国资委相关规定及云国资统财〔2013〕288 号《云南省国资委关于做好省属企业 2014 年-2018 年年报审计业务统一委托工作的通知》要求，结合公司司法重整后控股股东变更为云南省国有资本有限公司的实际情况，为便于公司审计工作的组织、协调和质量控制，公司拟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 2018 年度的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服务，费用合计为 20 万元。该议案提请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临 2018-019 号公告。

五、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公司关于“三供一业”分离移交的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临 2018-020 号公告。

六、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公司关于追加预计 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此议案公司关联董事周先田、朱颖、袁国欣、李晶、凡剑、李斌回避表决，公司 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追加预计 43,000 万元，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临 2018-021 号公告）

七、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公司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预案》。

公司拟于 2018 年 8 月 31 日(星期五)以现场结合网络投票方式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临 2018-022 号《公司关于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备查文件：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16日